



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SAI KUNG
LANDS DEPARTMENT

電話 Tel: 2791 7012
圖文傳真 Fax: 2792 0706
電郵地址 Email: gendlosk@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54) in DLO/SK 1-55/2/1 Pt.2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in HAD SK DC 13/15/3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 4TH FLOORS,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 34 CHAN MAN STREET, SAI KUNG,
NEW TERRITORIES

網址 Website : www.landsd.gov.hk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主席
鍾錦麟先生

鍾主席：

西貢區議會議員動議
要求香港知專設計學院重新開放校舍，
並聆聽學生及公眾的意見，
公開更多涉及公眾利益的資訊

你於本年 5 月 11 日就題述動議致教育局及本處的來信收悉，現綜合回覆如下。

就關於個別業權人關閉公眾通道或公眾設施有否違反地契條款，需要視乎個別地契具體條款及用地實際情況而定，不能一概而論。一般而言，土地承租人或物業管理者如有實際需要，例如進行維修保養、出現緊急情況或其他安全風險（包括火災或風災等），而需要暫時關閉有關通道或設施，在合理範圍內署方不會視作違反地契條款。若收到有關違反地契條款的投訴，地政總署會按既定程序及優次審視實際情況，並會與相關土地承租人或物業管理者跟進，如確認違反地契條款，會採取適當的執行契約行動。地政總署是以土地業主身分執行地契條款，有關行動屬民事責任而不涉及執法。

根據知專設計學院（「知專」）的相關地契，連接該地段及都會站的行人天橋以及其連接有關行人天橋至景嶺路地面的行人通道，須 24 小時開放予公眾使用。本處近日到知專巡查，留意到知專於景嶺路的出入位置及其他學校範圍內豎立圍板並放

置水馬。圍板及水馬均設於其學校所屬的地段範圍內，並沒有違反地契條款。至於上述行人天橋及行人通道，則仍然保持開放予公眾使用。

根據相關地契條款，教育局可要求承批人(即職業訓練局(「職訓局」))開放部分地段及其康體設施予公眾使用，並可由教育局決定上述地段及設施的開放時段及收費。教育局的回應指，雖然有關地契條款並無規定知專開放康體設施的具體細節，但職訓局／學院已承諾在非上課時間開放學生體育和活動設施，供公眾使用。開放予公眾人士或非牟利團體租用的有關設施包括多用途會館內的羽毛球場、籃球場、網球場及游泳池。除上述體育設施外，職訓局亦一直於非教學時段，把學院內的 VTC 綜藝館、HKDI Gallery、d-mart 和演講廳開放予慈善團體、政府機構和專業學會等團體租用，以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職訓局有責任按實際情況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以確保校園安全及適合進行教學及研究活動，同時致力把保安措施對院校正常活動的影響減至最低。鑑於學院校園於早前的社會事件中遭受到破壞，校方需要時間進行復修，亦因應其風險評估在校園實施特別保安安排，自 2019 年 10 月中起暫停對外開放校園(包括康體設施)。及後，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學院的校園及康體設施維持關閉，以採取適當的衛生及預防措施。職訓局正密切監察復修工程的進度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最新情況，並會在情況許可時重新對公眾開放學院內的康體設施，並提供有關的最新消息。

謝謝你對此事的關注。如有查詢，請致電 2791 7012 與本信代行人聯絡。

西貢地政專員

(曾嘉樂



代行)

副本送：教育局局長

2020 年 6 月 3 日